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公告

公司股东叶运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叶龙珠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公司股东叶运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叶龙珠先生计划于2020年6月30日至2020年12月29日期间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917,08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5,458,542股）。

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于2020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7）。

2020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股东叶运寿先生和叶龙珠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二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限已届满，具体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叶运寿	集中竞价	-	0	0	0%

叶龙珠	集中竞价	2020/7/1-2020/7/7	16.61	4,274,324	0.7831%
叶龙珠	集中竞价	2020/10/21-2020/12/28	23.39	3,103,040	0.4832%
合计	-	-	-	7,377,364	1.2663%

注：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545,854,264 股增至 642,167,010 股，上述减持比例以对应时点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下同。

股份来源：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方式获得的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其含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运寿	合计持有股份	28,240,293	5.1736%	28,240,293	4.39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40,293	5.1736%	28,240,293	4.39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叶龙珠	合计持有股份	7,807,364	1.4303%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07,364	1.4303%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叶运寿和叶龙珠合计持有股份		36,047,657	6.6039%	28,240,293	4.39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47,657	6.6039%	28,240,293	4.39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公告所有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叶运寿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0 股，减持比例为 0%；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上市致叶运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被动下降 0.7759%。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叶运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240,2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3977%。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叶龙珠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377,364 股，减持比例为 1.2663%；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30,000 股，减持比例为 0.0670%；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上市致叶龙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被动下降 0.0970%。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叶龙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叶运寿先生和叶龙珠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叶运寿先生和叶龙珠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公司就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并在实施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了进展公告及相关权益变动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运寿先生和叶龙珠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 1、叶运寿先生和叶龙珠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